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东新创华科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报告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广东新创华科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创股份”或“公司”)的主办券商,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并出具如下核查意见: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的股票发行及 2018 年度完成的股票发行基本情况如下:

2018 年 3 月公司完成股票发行,募集资金 1,740.00 万元,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2018 年 1 月 8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新创华科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并于 2018 年 1 月 25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该方案,公司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 348.00 万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 5.00 元,预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740.00 万元。截至 2018 年 1 月 31 日(认购截止日),公司实际募集资金 1,740.00 万元,并经立信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编号：信会师报字[2018]第 ZA10116 号）审验。2018 年 3 月 7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广东新创华科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挂牌公司股票发行问题解答（三）》、《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 2016 年 9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16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后于 2017 年 7 月 31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17 年 8 月 17 日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另外，公司已与主办券商、相关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发行届次	开户企业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备注
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	广东新创华科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洪梅支行	580001602868868	329,008.59	

注：以上账户余额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3 月公司完成的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元）
一、期初募集资金余额		17,400,000.00
加：本期利息收入		16,211.59
减：发行费用		270,000.00
二、本期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7,146,211.59
三、本期实际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6,817,203.00
其中：		
1、重庆子公司	出资款	2,500,000.00
2、武汉子公司	出资款	1,500,000.00
3、肇庆分公司	装修	1,908,864.00
	设备采购	2,00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520,000.00
4、云浮分公司	装修	800,000.00
	设备采购	1,999,828.00
5、汕头分公司	装修	2,000,000.00
	设备采购	1,697,011.00
6、偿还银行借款	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650,000.00
7、总公司	流动资金	1,000,000.00
	运输设备采购	241,500.00
四、期末余额		329,008.59

四、 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8 年 3 月公司完成的股票发行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议案》，变更后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如下：

序号	项目		用途	募集资金金额 (元)
1	重庆子公司		出资款	2,500,000.00
2	投入分公司	肇庆分公司	装修	2,200,000.00
			设备采购	2,00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520,000.00
	云浮分公司	装修	800,000.00	
		设备采购	1,999,828.00	
	汕头分公司	装修	2,000,000.00	
设备采购		1,697,011.00		
3	偿还银行借款		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650,000.00
4	发行费用		主办券商、律师、会计师	270,000.00
5	新成立武汉子公司		出资款	1,500,000.00
6	总公司		流动资金	1,000,000.00
			运输设备采购	263,161.00
合计				17,400,000.00

上述募集资金变更用途后，用于总公司流动资金的 100 万元将用于支付公司日常耗材采购款、发放工资及支付采样差旅费。

五、主办券商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新创股份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4 月 18 日